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

项目名称	鹤山市千年化工实业有限公司安全评价	**报告提交时间**	2025 年 10 月 27 日
现场勘查人员	王凤娟、赵飞云	**现场勘查时间**	2025 年 10 月 15 日
现场勘察主要任务	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并以文字、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总平布置、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项目组长	王凤娟	**项目组成员**	赵飞云、劳业来、林文海、何赞勇
报告编制人	王凤娟、赵飞云	**报告审核人**	李福春
技术负责人	罗伟雄	**过程控制负责人**	罗欣然

项目简介

（1）项目情况

鹤山市千年化工实业有限公司（以下或称“千年公司”、“该公司”）位于鹤山市鹤城镇工业二区，是一家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其危险化学品生产项目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换取江门市应急管理局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粤江危化生字［2013］0003 号），并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进行了主要负责人的变更，其许可范围：生产能力为年产 1400 吨，许可品种为含易燃溶剂的合成树脂、油漆、辅助材料、涂料等制品[闭杯闪点≤60℃]（2828，丙烯酸酯类树脂涂料、环氧树脂涂料、涂料用稀释剂、7110 甲聚氨酯固化剂、环氧漆固化剂），有效期：2022 年 11 月 3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09]第七十号，[2014]第十三号令修正，[2021]第八十八号令修正）、《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2002]第 344 号，[2011]第 591 号令修订，[2013]第 645 号令修订）、《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2004]第 397 号，[2014]第 653 号令修订）和《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2011]第 41 号，[2015]第 79 号令、[2017]第 89 号令修订）等法律法规、文件的要求，由于鹤山市千年化工实业有限公司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即将到期，因此委托广东劳安职业安全事务有限公司承担其危险化学品生产项目的安全评价工作，以便顺利完成安全生产许可证延期换证的工作。

（2）项目评价结论

鹤山市千年化工实业有限公司危险化学品生产现状的危险程度是可以接受的；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条件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

及规范标准规定，满足安全生产条件的要求；符合《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2011]第 41 号，[2015]第 79 号令、[2017]第 89 号令修订）“第二章　申请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条件”的相关规定，满足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换发的要求。

鹤山市千年化工实业有限公司安全评价现场勘察影像：







